

甘谷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建设（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编号：TGJS2022-029

项目名称：甘谷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建设（改造）项目

招 标 人：甘谷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盖章)：甘肃宇森桓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4
第二章 项目需求	9
第一节、磋商内容（清单）	9
第二节、 技术指标及要求	14
第三节、商务要求	31
第三章 磋商须知	33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二、总则	36
三、磋商文件	37
四、响应文件	38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43
六、磋商	44
七、磋商、定标	44
八、授予合同	48
九、成交通知书	50
十、合同的签署	50
十一、履约保证金	50
十二、合同生效	50
十三、成交服务费	50
十四、采购人的权利	51
十五、腐败和欺诈行为	51
十六、其他	51
附件. 磋商分段限时质疑的规定	52
第四章 磋商方法及标准	54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	61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3
一、磋商函	63
二、磋商报价一览表	64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65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67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	68
六、商务响应表	75
七、技术方案	76
附件1 技术规格响应表	77
八、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的其它所有资料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78
第七章 政府采购政策附件格式	79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甘肃宇森桓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甘谷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的委托,对其委托的甘谷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建设(改造)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磋商文件编号: TGJS2022-029

二、磋商内容: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常规实验室改造	套	1	具体参数及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2	实验台	批	1	
3	仪器设备	批	1	
4	污水处理设备	套	1	
5	PCR 非洲猪瘟实验室改造	套	1	
6	通风及废气处理设施	套	1	
7	实验室通道净化及防水改造	套	1	

三、项目预算: 116.1 万元。

四、磋商方法: 综合评标法

五、供应商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能及时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范围须包含医疗设备销售及装修工程、工程建设等相关营业范围)、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4、提供2021年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则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提供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税后回单或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纳税证明;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6、提供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是指:社保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或社保缴费单或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等);

7、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court.gov.cn/wenshu.html>)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截图;

8、投标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

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甘肃天水）”网站（<http://credit.tianshui.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甘肃天水）”网站（<http://credit.tianshui.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信息注册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凡是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报名，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进行注册、登录、报名：

方式一：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填写相关内容，获取登录权限。登录权限获取成功后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的方式登录，登记拟参与项目进行投标报名，报名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方式二：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办理获取CA数字证书。用已办理获取的CA数字证书登录，登记拟参与项目进行投标报名，报名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的登录方式和CA数字证书登录方式并行，由供应商自行选择登录方式。CA数字证书由符合有关规定的市场运营主体办理。已办理CA数字证书的供应商，仍可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正常使用。

注：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若有问题，咨询电话：0931-2909277、377

七、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及方式：

（一）时间：自2022年6月7日00:00:00起至2022年6月13日23:59:59止均可免费获取。

（二）方式：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免费下载。投标人可访问“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ianshui.gov.cn>）点击对应的招标项目公告，免费获取招标文件，也可通过登录天水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投标管理”栏目“招标文件获取”子栏目下在线免费获取。

注：凡是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单位需先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免费注册或获取数字证书方可办理业务。投标人免费注册或办理数字证书后，登录电子服务系统在“投标管理”栏目下“招标文件获取”子栏目下获取投标保

证金缴款子账号,缴款账号应以收到短信或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获取情况中显示的为准。

八、公告期限：五个工作日。

九、磋商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一)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06月23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概不受理。

(二) 磋商时间及地点：2022年06月23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厅(天水市秦州区建设路185号二楼)。

(三)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现因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优化升级，系统升级为：<http://114.55.226.66:8083>。

受疫情影响，甘谷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建设(改造)项目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不见面开评标系统”(<http://114.55.228.94:8094/UserLogin.aspx>)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前登录系统，根据登录页面的操作手册，安装好投标文件离线加密工具(<http://chengxing-test1.oss-cn-hangzhou.aliyuncs.com/5c4d8a421033bae0d55a95c0dd33e496.msi>)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需将加密好的投标文件在不见面开评标系统中提前上传，并录入(法人或授权人)信息，以上工作必须在开标前完成。开标前半小时以内投标人须登录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进行签到。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签到则视为放弃投标。

网上磋商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致。

磋商系统网址：<http://114.55.228.94:8094/UserLogin.aspx>。

磋商时，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CA证书或用户名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从开标时间起60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十、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4. 根据《四部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有关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有关规定，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和优先采购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十一、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一）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方式一：投标保证金接受非现金电子转账（电汇、网银转账）；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

户名：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以获取招标文件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天水秦州农村合作银行

行号：402825001017

银行查询电话：0938-8297375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方式二：投标保证金接受电子保函（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

投标人可任意选择以上其中一种方式缴纳保证金（具体流程详见招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造成不良后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投标保证金提交递交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采用非现金电子转账、网银转账缴纳方式的以实际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采用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方式的以推送至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的结果为准。）

十二、采购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人：甘谷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地址：甘谷县大像山镇县府街16号

联系电话：0938-5622013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宇森桓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御园财富公馆三号楼二单元20楼4室

联系人：万宸汐 联系电话：0938-8237248

2022年6月6日

致供应商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本磋商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的。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已清楚地反映了项目的规模、性质以及商务和技术要求等，以及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响应的规定。供应商制作的磋商响应文件要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且没有偏离或保留。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其响应将会被拒绝。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一节、磋商内容（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说明	单位	数量
一、常规实验室部分				
1	中央实验台	双面膜实芯理化板	套	1
2	钢木实验台	双面膜实芯理化板	套	32
3	水盆龙头	加厚铜质	个	3
4	滴水架	高密度PP聚苯烯	个	3
5	全钢试剂柜	全钢	个	1
6	更衣柜	全钢	个	1
7	试剂架	钢玻	个	1
8	塑胶地板	PVC	m ²	192
9	腻子粉刷	环保无污染	m ²	476
10	墙面乳胶漆	环保无污染	m ²	476
11	实验室墙面、地坪改造	PVC, 0.2mm厚	m ²	90
12	电路改造	铜芯电线, 阻燃PVC线管	m ²	162
13	封窗户	防火石膏板, 轻钢龙骨	个	10
14	防火门	防盗防火	个	2
15	隔断墙	防火石膏板, 轻钢龙骨	m ²	47.25
16	墙体基层处理	铲除原有墙面漆	m ²	476
17	灯具	节能	个	4
18	应急灯	应急照明	个	4
19	实验凳	实验室专用	个	10
二、实验台部分				
试剂准备室				
1	实验边台	2000*600*830	套	1
2	水系统	加厚铜质	套	1
样品制备室				

1	实验边台	2000*600*830	套	1
2	水系统	加厚铜质	套	1
扩增分析室				
1	实验边台	2000*600*830	套	1
2	水系统	加厚铜质	套	1
缓冲室				
1	洗涤台	1000*500*830	套	3
2	单联感应水龙头	加厚铜质	套	4
3	小PP水槽	550*450*310	套	4
三、仪器设备部分				
1	医用超净工作台	/	套	1
2	医用生物安全柜	A2	套	1
3	冰箱	≥210L	台	2
4	超低温冰箱	≥90L	台	1
四、污水处理部分				
1	收集池	≥450L PE	套	1
2	超声连杆液位控制器	高低液位自控	套	1
3	耐腐蚀提升泵	≥120L	台	1
4	实验室废水综合处理设备	/	套	1
5	全自动气浮混凝搅拌系统	组合型	套	1
6	中和加药装置	N/H	套	2
7	计量泵	0-7L, N=35w	台	2
8	储药箱	PE, V=40L	个	2
9	Ph/ORP在线检测仪	0-14PPM	套	1
10	附件	配套	批	1
11	超声重金属捕捉系统	/	套	1
12	高低电位差微电解系统	/	套	1
13	光催化反应系统	/	套	1

14	复合式微生物好氧反应系统	复合式	套	1
15	复合式微生物厌氧反应系统	复合式	套	1
16	增压泵	N=0.25KW	台	1
17	超声连杆液位控制器	高低液位自控	套	1
18	全自动气浮混凝搅拌系统	组合型	套	1
19	絮凝加药装置	C/M	套	2
20	计量泵	0-7L, N=35w	台	2
21	储药箱	PE, V=40L	个	2
22	污泥干化器	/	套	1
23	电化学氧化还原系统	BSDH-200型	套	1
24	电解电源	220V;	台	1
25	电极	铝制合金	套	1
26	搅拌泵	混合型	台	2
27	多功能阀组	配套	套	2
28	活性吸附滤料	组合式	套	2
29	两级有机生物活性吸附系统	GL-500L/H	套	2
30	增压泵	N=0.25KW;	台	1
31	超声连杆液位控制器	高低液位自控	套	1
32	深度净化MBR膜生物反应器	MBR-PVDF材质	套	2
33	MBR膜	MBR-PVDF加衬	套	2
34	复合杀菌消毒装置	BSD-20型	套	1
35	增压泵	N=0.25KW	台	1
36	超声连杆液位控制器	高低液位自控	套	1
37	电控系统	全系统自动控制;	套	1
38	控制系统	W16微电脑控制器;	套	1
39	安装配件	配套	批	1
40	电线电缆	配套	套	1
41	管道、阀门	配套	批	1

五、PCR非洲猪瘟实验室部分				
结构围护部分				
1	机制净化硅岩板顶板	钢板厚度0.45mm	平方	45
2	机制净化岩硅岩墙板	钢板厚度0.45mm	平方	170
3	机制净化板包回风柱	钢板厚度0.45mm	平方	15
4	净化角铝	喷塑铝	m	40
5	槽铝	喷塑铝	m	240
6	内圆弧	喷塑铝	m	500
7	外圆角柱	喷塑铝	m	45
8	通风格栅	喷塑铝	个	6
9	吊顶吊件	喷塑铝	项	1
10	净化专用玻璃胶	快干、酸性	瓶	20
11	镶嵌玻璃	双层	m ²	11
12	彩钢板洁净门	单门	套	11
13	传递窗	500X500	个	4
14	PVC塑胶	PVC	m ²	45
15	标示门牌	不锈钢	个	4
16	烘手器	全自动感应	个	3
电气照明部分				
1	洁净照明灯	20W	套	11
2	洁净照明灯	10W	套	3
3	应急灯	国标	套	8
4	紫外线灯	15W	套	12
5	暗装线盒	国标	套	100
6	单相插座	国标	套	30
7	双开关	国标	套	9
8	普通配电箱	国标	套	1
9	2.5平方电线	国标	m	400

10	4.0平方电线	国标	m	350
11	6.0平方电线	国标	m	200
12	线管	国标	m	500
13	吊件一批	膨胀丝杆、钢丝、挂钩	批	1
14	辅助材料费	两通、三通、钻头、螺钉等五金	项	1
六、通风及废气处理设施部分				
1	PVC排风管	250	米	60
2	5匹风管机	送风量1000m ³	个	1
3	压差表	±30Pa	个	2
4	管道风机	250	套	3
5	软接口	Φ250mm	m	45
6	回风调节阀	防火	台	3
7	送风调节阀	防火	台	3
8	风口格栅	铝合金	套	6
9	高效过滤器	575*575	套	6
七、实验室通道净化及防水改造部分				
办公室三楼前檐封闭铝合金门窗				
1	推拉封闭窗	80系列优质铝合金，型材厚度为1.2mm，玻璃为5+8+5双层中空玻璃	m ²	1
2	平开门	80系列优质铝合金，型材厚度为1.2mm，玻璃为5+8+5双层中空玻璃	m ²	1
办公室楼面彩钢项目				
1	彩钢	0.42mm	m ²	2
2	落水管	40*60mm	道	4

本次招标包括硬件投入、设备安装、设备维护、人员培训、售后服务、技术支持等。

第二节、技术指标及要求

一、实验台

★1、承重

整体每平米承重不小于400kg；

★2、全钢结构实验台12.7mm双面膜实芯理化板：

a. 参照GB/T 17657-1999“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表面耐污染性能测定——方法1中室温24h测试条件）进行检验。

可耐受以下化学试剂（双面检测均符合以下标准）：98%硫酸、65%硝酸、37%盐酸、99%乙酸、85%磷酸、37%甲醛、40%氢氧化钠、硫化钠饱和液、苯酚、四氯化碳、40%氢氟酸、25%氨水、28%氨水、高氯酸、1%硝酸银、石脑油、丙酮、正乙烷、苯、过氧化钠、10%氯化镁、双氧水、二甲苯、醋酸乙酯、10%硫酸铜、测试结果达到1级。

b. 台面甲醛释放量检测达到国家标准（GB18580-2001）E1级的技术指标要求, 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值为0.11mg/L, E1级；

c. 参照国家标准（GB18580-2001）可溶性重金属铅为0.15mg/m²；可溶性重金属镉为0.06 mg/m²，检验判定合格。

d. 耐污染性：于室温下将丙酮作用于样品，16小时后无可见变化；于80℃下将咖啡作用于样品，16小时后无可见变化；于室温下，将氢氧化钠（40%）、双氧水以及鞋油分别作用于样品；10min无可见变化；

e. 吸水率（2h，23℃）国家标准（GB/T 17657-1999）检验结果0.064；

吸水率（24h，23℃）国家标准（GB/T 17657-1999）检验结果0.21；

吸水率（72h，23℃）国家标准（GB/T 17657-1999）检验结果0.4；

f. 抗干热：表面耐干热性能，国家标准（GB/T 17657-1999）1级，无变化。

g. 抗冲击：洛氏硬度（M），国家标准（GB/T 3398.2-2008），检验结果113。

h. 抗香烟灼烧：表面耐香烟灼烧，国家标准（GB/T 17657-1999）1级，无明显变化。

i. 耐磨性：表面耐磨性能（5N）国家标准（GB/T 17657-1999），检验结果是760r。

j. 弯曲强度，参照标准（ASTM D790-10），检验结果19.8 MPa。

k. 弯曲弹性模量，参照标准（ASTM D790-10），检验结果18.1 GPa。

3、耐沸水性能，参照国家标准（GB/T 17657-1999）1级，无变化。

4、主框架采用50mm×30mm×2mm优质方型钢材。

a. 连接杆：40mm×40mm×2mm钢管。

b. 连接翼：2mm厚钢板制作。

c. 钢管应符合CNS2111G2013-85拉伸实验，弯曲实验；喷塑料处理应符合CNSH2079-1983烤漆膜厚。

5、柜体：18mm厚实验室专用环保三聚氰胺板（基材为实木颗粒板，吸水率、吸水厚度膨胀率、内结合强度、握螺钉力、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应达GB/T11718-1999标准中室内型优等品的要求，甲醛释放量要达到GB18580-2001中E1级要求，下同），切割面以2mm厚的优质PVC封边条封边。

6、抽屉面、门板：18mm厚实验室专用环保三聚氰胺板，切割面以2mm厚的优质PVC封边条封边，抽屉底板用12mm厚度柜体材质。

7、配件：合金暗拉手经BBS防腐堵头；DTC三节静音导轨承重40kg，DTC阻尼铰链。高低可调范围30-50mm。

二、滴水架

采用高密度PP聚苯烯，滴水棒应具有锁扣功能，安装后可牢牢锁住，并可实现滴水棒自由组合拆卸，底部托盘中间需设排水孔，方便使用。

三、全钢试剂柜

柜体柜门：采用规格 ≥ 1.2 mm厚冷轧钢材质，表面经酸洗、磷化、静电粉末喷涂处理，耐腐蚀、防潮、隔音

拉手：不锈钢拉手、工程塑料拉手

其他：隔层材质为全钢材质

隔层结构：平铺款式

门板：单玻璃门

主要标准尺寸为：900（宽）*450（深）*1900高）

四、钢制更衣柜

1、柜体（顶板、底板、侧板、背板）：采用1.0mm厚马钢一级冷轧镀锌钢板制作，经EPOXY喷涂处理，耐酸碱腐蚀。

2、柜体门板：两块对开门，门板采用双层1.0mm厚马钢一级冷轧镀锌钢板，经EPOXY喷涂处理。

3、层板：单层规格 ≥ 1.0 mm厚马钢一级冷轧镀锌钢板制作

4、五金配件：

把手：PVC内嵌式拉手。

合页：115度DTC合页。

层板销：1.5mm厚不锈钢板经数控冲床模具成型。

挂衣杆：采用O型铝合金材质。

透气孔：由数控机床一次成型

调整脚：8mm镀锌螺丝，底衬防水尼龙六角套环。

五、试剂架

1、主支柱：40mm*100mm*1.5mm合金型材，经EPOXY喷涂处理。

2、层板支撑翼：2.0mm经EPOXY喷涂处理，可调节高度，主要连接件做隐藏式用pp堵头密封。

3、玻璃层板：采用规格 ≥ 10 mm白玻璃磨边处理。

4、防护栏：直径16mm*10mm合金护栏。

5、主支撑架与台面连接用脚掌式镶嵌式安装。

六、PVC塑胶地板

★PVC材质，厚度30mm,无方向同质透心，抗碘酒，抗菌，耐酸碱，耐腐蚀。

七、实验室专用水系统

1、材质：加厚铜质

此款实验室专用水龙头材质为加厚铜质，高密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陶瓷阀芯静态最大耐压20巴，使用可拆卸PP水嘴，可加接防溅滤水器。

2、pp水槽：规格为550mm *450mm *310mm，高密度PP材质，耐强腐蚀（如王水）；6mm壁厚，要能经受长时间的浸泡实验使用。

八、PP水槽

此水槽规格为550*450*310，高密度PP材质，耐强腐蚀（如王水）；横沿表面处理为皮纹，耐刻刮，与大部分台面板表面纹理一致；6mm壁厚，产品外形平整，稳定性好，能经受长时间的浸泡实验使用。

九、医用超净工作台

★1、技术参数

1.1 外部尺寸:1060mm×620mm×1850mm;

1.2 内部尺寸:935mm ×530mm×650mm;

1.4 额定功率: 650 W;

- 1.5 气流流速：0.30~0.45m/s；
- 1.6 紫外灯功率：20W；
- 1.7 LED日光灯功率：12W；
- 1.8 前窗玻璃最大开口高度：400mm；
- 1.9 前窗玻璃开口安全操作高度：200-350mm；
- 1.10 噪音≤65dB(A)；
- 1.11 风机型号：转速:2460 RPM，流量：750 m³/h，功率90W；
- 1.12 产品安全性：菌落数≤0.5CFU/30min；
- 1.13 照明：≥300lx；

2、结构特点

- 2.1 洁净台分类：垂直层流、单面操作；
- 2.2 过滤效率:过滤器均采用无隔板高效过滤器，对直径0.3 μm颗粒过滤效率为99.999%；
- 2.3 具有预过滤器，；
- 2.4 工作区台面选用优质304不锈钢材质；
- ★2.5 控制面板采用轻触式开关，按键由风机键、照明键、紫外键、电源键、插座键、风量减小键、风量增大键组成；显示屏显示内容有：风机的风速、显示时间、紫外灯的工作时间、过滤器的工作时间；
- 2.6 洁净台前视窗是采用5mm厚钢化玻璃的手动视窗；
- ★2.7 紫外灯与风机、日光灯互锁功能，即当风机、日光灯工作时，紫外灯无法开启，保护操作人员；
- ★2.8 具有紫外灯、风机预约定时功能；
- ★2.9 具有压力单位转换功能，进行PA和m/s之间的单位切换；
- 2.10 紫外灯延时5S开启，保护操作人员安全；
- ★2.11 设置前窗开口安全高度，在低于或高于安全高度时报警；
- ★2.12 福马脚轮设计。

十、医用生物安全柜

（一）、技术参数

1、安全柜基本参数：

- （1）分类：A2型，30%外排，70%循环
- （2）外部尺寸 \geq （L×D×H）1100mm×750mm×2250mm；
- （3）内部尺寸 \geq （L×D×H）940mm ×600mm×660mm。
- ★（4）台面距离地面高度：750mm（尺寸可根据要求订制修改）
- （5）风速： 平均下降风速：0.33±0.025m/s； 平均吸入口风速0.53±0.025m/s
- （6）系统排风总量：360 m³/h
- （7）额定功率：1100W（包含操作区插座负载500W）
- （8）噪音等级： \leq 67dB（A）
- （9）照明： \geq 1000lx
- ★（10）过滤效率：送风和排风过滤器均采用世界知名品牌的硼硅酸盐玻璃纤维材质的ULPA高效过滤器，对0.12 μm颗粒过滤效率 \geq 99.9995%
- （11）重量：毛重220KG 净重 205KG
- （12）使用人数：单人

2、生物安全性：

- ★（1） 人员安全性：用碘化钾（KI）法测试，前窗操作口的保护因子应不小于 1×10^5
- ★（2） 产品安全性：菌落数 \leq 5CFU/次
- ★（3） 交叉污染安全性：菌落数 \leq 2CFU/次

（二）、结构功能特点：

- 1、优良的风机选用：风机的电机当安全柜在正常运行而不调整电机的速度控制，经过滤器的风压下降50%时，风机的排气量下降不超过10%
- ★2、柜体采用10° 倾斜角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视角更大，操作方便且更加人性化；
- 3、安全柜裸露工作区三侧壁板采用优质304#不锈钢一体化结构，内部可清洗部位采用8mm大圆角处理，不留死角，易于清洁；
- 4、工作区采用四面（左右二侧、后部、底部）负压环绕设计工作区内，保护性更好、更安全；
- 5、工作台面材质为优质304#不锈钢，采用盆状式设计，即使实验有废液溢出，也不会流入积液槽中，便于清理；
- ★6、福马脚轮设计：脚轮与支架一体化设计，安全柜即可通过脚轮安全移动，也可以通过调节脚轮支脚进行固定和调平；
- ★7、柜体和支架可分离，支架高度可根据实际情况订制修改；
- 8、合理的结构设计：安全柜过滤器和风机的维修、更换，都可在安全柜的前侧进行，更加方便、快捷。

★9、前窗玻璃采用双层夹胶防爆安全玻璃；即使玻璃破损，也不会伤人，并且生物安全柜还能正常工作，直到实验结束，更好的保护了人员及实验的安全；

★10、高亮度LCD显示屏,实时动态显示操作区的下降气流流速和流入气流流速，显示安全柜的整体运行时间，UV灯的运行时间，操作区的温度和湿度，送风和排风过滤器的阻力，显示过滤器的使用时间并由条码显示过滤器的使用寿命，条码全部点亮是过滤器寿命到期，运行状态全部显示,一目了然；

★11、电动控制前窗玻璃门，可同时采用脚踏控制、按键控制或遥控控制，玻璃门升降到安全操作高度时，自动停止升降，使操作更加方便；且玻璃门升降时不用直接接触玻璃，使实验人员更安全；

12、遥控控制：安全柜的所有按键操作，都可通过遥控控制实现，使安全柜的使用更加快捷方便；且遥控器的使用，大大减少了使用者与安全柜的直接接触，更13、具有预约定时功能，能自动设定安全柜定时开机、关机及紫外灯消毒时间，大大节省了工作时间，提高了工作效率；

14、严格的气密性检测：安全柜内加压500Pa，保持30min后气压不低于450Pa。

15、前窗气流隔断设计：防止了气流通过前窗侧壁及上侧进行泄露，使试验更加安全；

16、完善的报警系统：

(1)玻璃门不在安全高度报警：玻璃门安全高度为200mm，当安全柜前侧高于或低于安全高度时，安全柜会声光报警；

(2)过滤器压力超高报警：当过滤器的阻力变大，安全柜会声光报警

(3)过滤器失效更换报警：当过滤器寿命使用到期后，会有过滤器更换声光报警；

(4)气流波动报警：当安全柜的气流波动超过标称值的20%时，声光报警，

17、安全的连锁保护设计：对误操作均设置连锁保护，即使误操作，也不会造成伤害

(1)安全柜风机与玻璃门互锁：当安全柜玻璃门落到最底部时，安全柜风机自动关闭，更改保护了安全柜的使用，增加了安全柜的使用寿命

(2)紫外灯与安全柜玻璃门、风机及照明灯互锁：当玻璃落到底部且照明灯不开启时，紫外灯才能开启，防止紫外灯误操作对人体造成危害，更加保护了人员的安全；

十一、冰箱

(一) 技术参数

能耗等级：二级

容量：216L

冷冻能力：4KG/24h

噪声：39dB

温度控制：机械温控

压缩机：定频

制冷方式：风冷

耗电量：0.65Kwh/24h

尺寸：565*622*1750mm

（二）功能特点

1. 007软冻，0解冻时间
2. 智能恒温
3. 39分贝低噪静音
4. 采用高效节能压缩机，制冷更强，能耗更低

十二、超低温冰箱

技术参数

结构：

1. 容积：92L
2. 内部尺寸（宽*深*高）：435*410*635mm，外形尺寸（宽*深*高）：640*610*860mm
- ★3. 抽屉数量（标配）：3个，可拆卸
4. 净重/毛重：46/51Kg

性能：

1. 电压（V/Hz）：220/50
2. 功率（W）：77
3. 箱内温度：-10~-25℃

安全系统：

- ★1. 报警类型：高温报警/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
2. 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
3. 开机延时保护功能

温度控制：

1. 微电脑控制，温度数字显示，箱内温度-10~-25℃可调
2. LED数字温度显示，便于观察

制冷系统：

- 环保无氟制冷剂
- 高密度保温层，保温效果良好

蒸发器直接作为搁物架，制冷速度更快

主要用途：

1. 可用于保存血浆，生物材料、疫苗、试剂等
2. 适用于科研院所、电子、化工等企业实验室、血站、医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及畜牧系统

十三、污水处理系统

（一）、设计要求：

1. 控柜主机外形材质：采用钣金喷塑材质，外观整洁美观。
2. 处理后用途：废水经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3. 处理水量：0.5 吨（升）（按每天工作8小时计）。
- ★4. 处理后水质标准：项目规划情况及有关设计规范，实验室废水经处理后达到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III级排放标准要求。
5. 电压：AC220V。
- ★6. 控制模式：全自动控制及远程通讯功能，同时可手动操作。
7. 主机外形尺寸：1800*800*1400Hmm。

（二）、工作原理：

1. 收集池：废水收集和水质均衡的作用。
2. pH调节：去除水中酸、碱污染物，同时保证后续处理的效果。
3. 重金属捕捉去除装置：通过加入螯合能力更强、更环保的新型重金属螯合剂及助凝剂，高效去除重金属、胶体及悬浮物等污染物。
4. 絮凝沉淀：通过添加絮凝助凝药剂，实现水中悬浮物的快速降沉，澄清水质。
5. 多程氧化及分解：利用氧化装置的高级氧化处理技术，去除水中酚、氰等污染物质，水的脱色、除去水中铁、锰等金属离子，除异味和臭味。具有反应迅速、流程简单、没有二次污染等优势。
6. 填充床光波催化反应装置：采用新型催化微电解填料，可高效去除COD、降低色度、提高可生化性，处理效果稳定，对废水效果明显。
7. 多介质过滤：去除水中的细小颗粒、悬浮物、胶体、有机物等杂质及农药、锰、细菌、病毒等污染物。
8. 深度吸附净化：对异味、微生物、胶体及色素、重金属离子、小分子有机污染物等有较明显的吸附去除作用。

9. 氧化消毒：广谱杀菌，几乎对所有微生物、细菌、病毒和藻类生物都起作用，具有杀菌快、灭菌率高、安全环保、无二次污染等优势。

(三)、处理工艺要求：

处理工艺：“收集池→pH调节→重金属捕捉去除→絮凝沉淀→多程氧化及分解→光波催化反应→低压微电解→多介质过滤→深度吸附净化→氧化消毒→达标排放”。

(四)、设备功能要求：

1. 水质运行检测指标。
2. 物理指标：液位、流量、压力。
3. 化学指标：PH。
4. PH传感器。
5. 检测项目：PH。
6. 测量范围：0-14pH。
7. 准确度：±0.2 pH。
8. 分辨率：0.1pH。
9. 稳定性：≤ 0.02 pH/24小时。
10. pH标准溶液：4.01/6.86/9.18。
11. 通过在线PH仪表控制加药泵的运行和停止。
12. 通过液位传感器控制增压泵、加药泵的运行和停止。
13. 实验室废水综合处理设备内置收集装置，用于保证系统水质、水量的稳定，同时废水自中和，减少酸碱药剂的使用量，更环保。
14. 配置pH调节装置，通过传感器在线监控水质，根据需要添加相应药剂，完成水质酸碱度控制，同时系统具有根据pH值自动调整加药速度的功能，以确保pH调节效率和效果。
15. 重金属捕捉去除装置：通过加入螯合能力更强、更环保的新型重金属螯合剂及助凝剂，高效去除重金属、胶体及悬浮物等污染物
16. 多程氧化及分解：利用氧化装置的高级氧化处理技术，去除水中酚、氰等污染物质，水的脱色、除去水中铁、锰等金属离子，除异味和臭味。具有反应迅速、流程简单、没有二次污染等优势。
17. 配置臭氧发生器，主要用于降解有机污染物、除色、除味等。臭氧发生器应提供制造商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和在全国消毒产品网上备案信息平台登记备案。
18. 填充床光波催化反应废水降解装置，以进一步去除废水中的有机污物。
19. 配置复合多介质过滤装置，用于去除水中的悬浮物、胶体、重金属等杂质及细菌、

病毒等污染物。

20. 配置消毒装置，有效杀灭水中的大肠杆菌及致病菌等病原性微生物等。

21. 设备系统具备全能自动启停功能，无需定时开关机，设备正常运行。

22. 设备系统具备自动保护运行能力，以确保设备系统元器件的可靠性及寿命。

23. 设备采用一体式、模块化设计，结构紧凑占地面积小；相关系统组件全部为快开式活接连接，方便保养和检修。

★24. 为无土建的实验室废水综合处理一体化成套设备；制造厂具备实验室废水综合处理设备CE认证证书（认证时间需3个月以上）。

★25. 所提供的设备需采用一体化处理设备，并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制造厂商具备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省级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

（五）、控制系统功能要求：

1. 系统采用先进的智能组件和总控技术。

2. 全自动微电脑控制系统，全中文操作页面，能够实时显示仪器的运行状态信息。

3. 清洗及校正功能：具有自动和手动两种方法进行清洗和设备校正。

4. 报警功能：具有系统故障、断电、试剂存量不足、无水、异常等情况下的报警功能。

（六）、安全性能要求：

1. 多种全自动应急操作方式，实现多种控制模式，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2. 设有停水、停电、过载等非正常状态自动保护、自动识别故障报警及处理功能。

3. 开机自检、缺水保护报警、高低压自动停机、停电自动复位；保护并处理。

4. 需有溢流功能，以确保突发情况时不影响正常实验。

5. 设备需具有排气功能，以确保实验室的环境及实验人员的健康。

6. 确保设备安全及安装和操作人员的人身安全。

十四、传递窗

1、传递窗工作面采用304不锈钢板，平整光洁耐磨

2、两侧门设有机电互锁装置，确保两侧门不能同时处于开启状态

3、可根据客户需要，订制各种非标尺寸和落地式传递窗

4、采用有隔板高效过滤器，过滤效率为：99.99%，确保净化级别

5、采用EVA密封材料，密闭性能高

十五、插座

1、基材采用冷轧钢钢板模具一体成型生产，整体做阿克苏粉末喷涂处理。

2、插座采用TCL六孔多功能插座。

十六、通风系统

1、实验室通风控制系统设计及验收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93）

《工业与民用电力装置的接地设计规范》（GBJ65-83）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02）

《仪表供电设计规定》（HG/T20509-2000）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J9-87）

《通用设备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TJ305-79）

机电设备制造与选用根据各相关标准

BS EN14175-3 FUME CUPBOARD TYPE TEST通风柜性能测试

《实验室变风量排风柜/lab VAV fume hood》（JG/T222-2007）

《排风柜/lab fume hood》（JB/T6412-1999）

BS EN14175-6 Variable air volume Fume Cupboards变风量通风柜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02）

《采暖通风与空调设计规范》（GBJ50019-2003）

《简明通风设计手册》（GB50194-2002）

《压缩机、风机、泵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75-98）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8-2002）

《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GB50055-1993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2002）

《实验室变风量排风柜/lab VAV fume hood》（JG/T222-2007）

《排风柜/lab fume hood》（JB/T6412-1999）

★2、实验室通风设计参数

实验室的通风设备有：通风橱、万象吸收罩、原子吸收罩、通风药品柜、通风气瓶柜、风口。设备的开启率按照50%左右选取，各点位排风设备最大定额排风量分别如下：

- (1) 1.8米通风橱：1800m³/h
- (2) 1.5米通风橱：1500m³/h
- (3) 万向吸收罩：300m³/h
- (4) 原子吸收罩：500m³/h
- (5) 通风药品柜：50m³/h
- (6) 通风气瓶柜：50m³/h
- (7) 排风口：500m³/h

3、实验室通风系统设计

- (1) 干管路内风速8~12m/s；支管路内风速6~8m/s；
- (2) 室内全面排风换气次数为 6-12 次/小时；
- (3) 通风柜排风性能要求；

A：排风量移动门在工作开启高度0.5m，面风速保持0.5m/s情况下，实际排风量不得偏离于计算排风量的±5%（计算排风量=移门宽度*移门开启高度*0.5m/s*3600秒）

B：面风速使用时，变风量通风柜的移动门在任何开启高度时，面风速均能维持在0.5米/秒。每组定风量排风管路系统下的万向抽气罩及抽气式药品柜，所设定的总排量不因风管内压力变化而改变

C：万向抽气罩面风速：≥0.35m/s，原子吸收罩面风速：≥0.35m/s

(4) 实验室的换气次数取每小时 10-12 次，房间的长×宽×高×10（换气次数）=房间每小时的通风量，然后房间每小时的通风量除以600来确定通风罩的数量，支、干管风速按照 6m/s计算；

(5) 通风柜支管风速为6-10m/s（计算时一般选择10m/s），特殊情况可超过10m/s，但不宜超过 12m/s；干管风速为 10-14m/s（计算时一般选择 10m/s，如果管道比较长选择 12m/s，如果风量大选择 14m/s）；

(6) 通风柜面风速一般控制在 0.375-0.75m/s之间，验收标准一般取 0.5m/s，最佳面风速为 0.508m/s。（测量面风速时，一般将拉门拉至5cm高度测量，风速达到 0.3-0.5 m/s 即算合格，如果拉门高度过大时，测量拉门下方5cm高度处风速，也可合格）。通风柜的危险等级平均面风速（m/s）；最低面风速（m/s）；备注：高 0.622-0.75m/s 0.5m/s；中 0.5m/s 0.4 m/s；低 0.375-0.4m/s 0.25m/s；

(7) 室外噪声应控制在70dB（A），实验室内噪声应控制在55dB（A），（室内噪声GB 60分贝超标，室外噪音大约为75分贝）；

4、通风管路材质说明及技术参数

(1)、风管材质：FRP301树脂或PP (+5mm) A板。室外风管部分要求做防老化处理 (STP)。通风管道及弯头连接配件采用高品质PP材料，管道连接为子母口连接，适用于80℃以内的酸、碱性废气及有机废气；

(2)、防腐离心风机：采用优质耐酸碱腐蚀的PP离心风机，风机性能曲线优良，满足本项目风量、风压要求；风机外壳材质：耐酸碱树脂制作；叶轮材质：耐酸碱树脂制作；

(3)、消音器：消声器壳体采用不小于 10mm 厚阻燃 PP 板焊接成型，所有焊缝需做到两面焊（最后一道焊缝可只焊一面），必须牢固、光滑；消声器整体应有足够的强度，须在系统压差 2000Pa下不发生任何变形，不漏风。

消声器所有材料均应符合设计规定的防火、防腐要求。

消声器要保证排风机运行时有良好的消声效果，满足室内噪音小于60 dB (A)。

十七、净化系统

1、净化装修部分

洁净区包括：无菌室、霉菌室、培养室。

1) 相关参数

年平均温度：7.2℃

年平均湿度：58-64%

室内温度：22±2℃

室内湿度：45%-70%

净化级别：根据国家标准确定相应净化区净化等级

洁净间高度： 2.5米

电压：220V, 380V

2) 工程说明

洁净区包括：无菌室、霉菌室、培养室。其他实验区无洁净度要求但必须送中效风

静压差要求：主实验区和缓冲间之间压差5-10pa, 洁净区和室外压差10p, 主实验区和缓冲间之间设压差表

温度要求：温度18° ~28°

地面采用PVC地面全铺

风机组合箱放置于本实验室区专用机房

净化室实验门采用净化彩钢板门

电梯间、卫生间和两实验区钢化门之间工程装修部分不在本招标范围内

主实验室向外排有污染气体时需经过过滤后排出

主实验区每个房间配紫外线杀菌灯（杀菌灯不带产生臭氧）

实验区水路走本实验区下层窜本区地板但不能破坏地热管道

各实验室安装插座高度为900

实验室配备应急照明灯

平面布局见图纸，各投标单位以现场实测为准，投标前各单位自行实测并绘制相关施工图纸。

3) 电气照明

照明：房间平均照度 $\geq 300\text{Ix}$ ；不锈钢斜边双管净化灯

紫外灯：15W医用灯管

插座及开关：插座开关使用暗装，插座为五孔

2、电线、电缆采用国标

1) 电线、电缆的绝缘材料必须符合电压等级和设计要求

2) 电缆电线配管采用电线管

3) 穿楼板管线做好密封，谨防漏水

4) 配线采用三项五线制

3、配电箱

配备配电箱一台，内含电器开关，要求每个房间插座都能独立控制，照明和 紫外各用一路，空调通风系统一路，排风系统一路

4、地面

1) 采用LG塑胶地板,厚度 $\geq 2.0\text{mm}$

2) 辅料采用LG多功能PVC地板粘合剂

3) 塑胶地板施工完成后用内圆弧压边

5、施工条件、材质说明及安装要求：

1) 地面达到设计要求的强度，地面水平误差小于 $15\text{mm}/10\text{M}$

2) 施工用电电压正常； 照明光线良好

6、材质说明

6.1、彩钢板

- 1) 为净化板板厚规格 $\geq 50\text{mm}$, 基板规格 ≥ 0.4 表面覆有保护膜, 顶板加筋
- 2) 立板为岩棉夹芯机制净化板
- 3) 顶板为硫氧镁夹心净化板

6.2、铝型材

- 1) 采用喷塑净化专用铝型材
- 2) 料厚 $\delta \geq 1.0\text{mm}$, 圆弧角 $\delta \geq 0.8\text{mm}$

6.3、洁净室门及窗

- 1) 门配观察窗 $900*2000$
- 2) 门用净化型材制做 门锁为名门锁
- 3) 视窗为 $1200*800$, 玻璃为 5mm

6.4、压差表: 圆盘指针表 $0\sim 60\text{Pa}$

6.5、安装要求

- 1) 洁净室内的彩钢板表面平整、光滑。平整度、垂直度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 2) 安装过程中严禁撕下壁板表面的塑料保护膜
- 3) 密封胶应采用防腐密封胶
- 4) 彩钢用槽型铝要求布满彩钢长度
- 5) 彩钢板穿管配穿棚套管, 打胶密封

6.6、圆弧底座:

- 1) 对于PVC塑料底座选料必须保证其完整性, 不得有裂缝扭曲变形
- 2) 底座端头距相对应墙面距离不小于 70mm , 以保证内圆弧固定强度
- 3) 底座两边用 $3*10$ 自攻丝或拉铆钉固定
- 4) 边交错对等, 距底座接缝 50mm 两端需加固固定
- 5) 固定底座时, 两边保护膜撕开应大于 60mm

6.7、安装内圆弧与三维角:

- 1) 检查内圆弧与三维角边沿弧度是否相配套, 若不配套需进行修正
- 2) 安装内圆弧需使用材质较软木榔头或橡胶榔头专用工具, 使用其它替代工具以不损害内圆弧原有形状为原则
- 3) 内圆弧表面不得有任何固定螺钉或铆钉
- 4) 内外圆弧角型材装饰接缝小于 0.3mm , 均匀平整
- 5) 固定三维角瓷白胶不得有明显污损感觉

6.8、门、视窗制作安装要求：

- 1) 图纸中门、视窗尺寸为内尺寸
- 2) 门槛开口距地面高度按100mm控制
- 3) 视窗、门框、门扇对角线误差小于1.5mm
- 4) 门框、门扇四角连接采用38*38*45连接铝或专用彩钢门角连接件，每边用4个5*13拉铆钉固定
- 5) 门框、门扇四角45°角对接要平整，无明显错位视角
- 6) 泡沫彩钢板每个门扇安装2个4寸专用不锈钢合页，岩棉、玻镁彩钢板每个门扇安装3个4寸专用不锈钢合页
- 7) 合页中心距门扇边沿距离为200mm，中间合页距上面合页间距为500mm
- 8) 门锁中心距地面1000mm
- 9) 门把手中心距地面1000mm
- 10) 闭门器、电控锁的安装依据携带的使用安装说明施工
- 11) 成品门内尺寸与图纸尺寸误差小于5mm，门封条横竖接茬要平整严实，门框、门扇合缝紧凑平整，密闭性好，开启自如
- 12) 视窗玻璃选用实厚4~4.5mm白色平板玻璃或浅绿色平板玻璃，规格按实量尺寸，安装完毕要做密闭处理

6.9、打密封胶：

- 1) 必须对所有影响洁净度的板缝、接点、门窗接茬、风口、其它设备、电器四周全面进行密封打胶
- 2) 胶水一律采用中性硅酸瓷白胶，不得用其它颜色或性质不同的材料替代
- 3) 胶水稀稠要适中，粘接度要强，原材料不符合要求要及时更换，不得勉强促和造成返工
- 4) 设备、风口、电器四周胶痕轨迹粗细控制在4~5mm，板缝胶痕轨迹粗细控制在3~4mm，铝型材接缝胶痕轨迹粗细控制在1~2mm，胶缝粗细要均匀流畅，中间不得有断续现象

6.10、其它配套工作

- 1) 配合灯具、紫外、换气扇及送风口安装
- 2) 配合电器开关插座开洞及安装
- 3) 协助其它工种施工，保护好整个彩钢护围
- 4) 配合其它各种工艺管线穿壁开洞及密封处理

5) 地面处理施工完毕后，安装内圆弧

6.11、清理

1) 将施工现场余料按规格大小进行废弃、预留、返回进行分类整理

2) 将废弃物料运送到客户指定位置

3) 将维护、检修余料交代给客户，并搬运到客户指定位置

4) 将返回余料按返回运输条件进行整理打包，搬运到临时置放点

5) 检查、清理工具并装箱

6) 清理施工现场所有用具及垃圾

7) 用扫把清扫地面，用拖把将地面擦洗干净

8) 彩钢板撕膜，用小刀划膜时注意刀子滑脱划伤彩钢板板面，撕膜过程发现其它问题时要及时处理

9) 撕完膜将脚手架、梯子、凳子和杂碎保护膜一并搬出室外，放置到客户指定位置

10) 再次对室内地面进行清扫擦洗

11) 进行连续正常运转通风

6.12、安装高效过滤器

1) 过滤器安装必须保证两人以上

2) 安装高效过滤器必须在通风机连续运转6~8小时后进行；将静压箱用潮湿长纤维抹布擦洗干净

3) 打开高效过滤器外包装箱，对高效过滤器进行外观检查，查看是否有破损、裂缝、污染、变形等现象；查看是否有密封条；有密封条时要查看密封条是否平整、无缺陷，无密封条时要现场制作

4) 按照高效过滤器气流方向指示箭头，将密封条安装在高效过滤器进风口

5) 密封条采用30*3mm橡胶密封卷时，应双层粘结，四角必须45° 对接

6) 操作时先将高效过滤器边框擦洗干净晾干，将密封条自然展开，露出边框2mm平整的粘结在边框上，边框两头切45° 斜边对接，第二层粘结时，45° 角裁剪方向相反（即交叉法），以增加四角的气密性

7) 搭建稳固、牢靠工作平台，一人站在平台上，另一人确定高效过滤器安装方向（箭头向下），并用双手将高效过滤器递上，随机站在平台上协助安装

8) 两人相互配合小心翼翼的将高效过滤器装入静压箱内，套上卡子，带上螺帽

9) 校正高效过滤器位置，使其四周间隙平行相等，一人双手固定住高效过滤器，一人

按对角拧紧螺母，拧螺母时四个螺母按对角配合分多次拧紧

10) 高效过滤器全部安装完毕后，开启风机，逐个检查过滤器四周有无漏风

11) 用Φ3.2转头在扩散板四角边距5mm出打眼，将扩散板里外用潮湿长纤维抹布擦拭干净

12) 用4*13圆头自攻丝固定扩散板，固定扩散板时，前后、左右要平行方正，同一区域扩散板平行误差小于2mm

13) 清理工具，搬出包装材料，拆除操作平台材料并放置到指定位置

十八、铝合金门窗、彩钢、落水管

1. 铝合金：铭帝牌80系列优质铝合金，型材厚度为1.2mm，玻璃为5+8+5双层中空玻璃

2. 彩钢：厚度为0.42mm

3. 落水管：镀锌方管，厚度1.3mm，75型PVC材质

第三节、商务要求

一、包装要求：

1、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产品质量检测报告等。

二、验收标准：

1、依据本项目特点根据国家或行业现有执行标准进行验收。

2、产品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所供货物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产品上注明产品名称及型号、产品主要技术规格及数量、贮存运输注意事项和标志、生产厂家的名称和地址、产品生产日期及生产批号等与产品有关的基本信息。如发现货物有碰撞变形等质量问题，进行无条件更换。

3、供应商项目最终实现的功能必须达到招标文件所描述的功能，同时不能低于供应商响应文件技术方案所承诺的功能，否则，视为虚假骗取中标，供应商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4、完工验收时须提交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产品使用说明书及产品保修卡、产品自带

附件等。

5、所供产品由供应商进行免费调试，验收若不合格时，需由供应商进行重新调试直到验收合格。

三、验收方法：

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后，由采购人及使用单位组织相关人员对货物进行预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安装。安装调试、培训、使用正常后由使用单位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供应商凭验收合格证明申请付款。

四、质量保证

- 1、质保期1年，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 2、质保期内免费上门服务，对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免费进行维修或更换。

五、售后服务

- 1、上门服务保修，一切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 2、在质保期内如设备出现故障问题，成交方免费提供咨询、维修服务，成交方应在接到使用者通知后0.5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免费提供维修服务。

六、付款办法

待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七、交付方式、交付交货期限及交付地点

- 1、完工期：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付采购人。
- 2、将设备免费交付至采购人指点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八、培训

免费提供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第三章 磋商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投标须知 条款号	内 容
1	1.2	<p>1、招标项目名称：甘谷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建设（改造）项目</p> <p>2、磋商内容：甘谷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建设（改造）项目的相关设备采购及改造工程，经营范围必须获得国家行政主管部门的许可。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货物为生产厂家正规合格产品，并按正规销售渠道供货。具体数量和参数详见第五章。</p> <p>3、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产品的生产（采购）、运输、到货验收、安装、调试及售后质保等相关服务。</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卖方所供货物、提供服务人员的安全责任风险。</p> <p>4、合同签订：签订一个总包合同，供应商不得对同一合同包中的部分货物或工程进行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p> <p>3、完工期：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付采购人。</p> <p>4、采购预算：116.1万元</p> <p>5、招标方式：竞争性磋商</p>
2	1.2	招标人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3	1.3	投标人资格标准： 见磋商公告；
4	3.4	<p>磋商保证金：¥23000.00元（人民币贰万叁仟元整）</p> <p>户 名：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账 号：以获取招标文件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p> <p>开户银行：天水秦州农村合作银行</p> <p>行 号：402825001017</p> <p>银行查询电话：0938-8297375</p> <p>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p> <p>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p>

	<p>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p> <p>（1）投标人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也可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自行查询。</p> <p>（2）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或网银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p> <p>（3）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人保证金电汇或网银转账手续时，应按标段（包）所对应子账号逐笔递交保证金，且每个标段（包）必须一次性足额缴纳，不允许多次缴纳。</p> <p>方式二：投标保证金接受电子保函（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 采用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方式的，需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114.55.226.66:8083/UserLogin.aspx）办理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并满足以下条件： 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的金额须符合投标须知规定，否则应当否决其投标。投保成功后下载打印加密纸质保单放入投标文件中； 开标时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自动解密进行现场公示并接受监督。 天水市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须知及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操作指南请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办事服务栏目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须知查看。投标人免费注册或办理数字证书后，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选择拟投标项目（标段）在线申请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p> <p>注：操作方法详见招标文件或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ggzyjy.tianshui.gov.cn）办事服务栏目查看投标保证金操作指南及电子保函办理须知（内含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投标人操作指南）。（若投标人采取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方式，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编号必须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服务系统中获取电子保函编号一致，因未填写或填写错误产生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p> <p>投标人可任意选择以上其中一种方式缴纳保证金（具体流程详见招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造成不良后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p> <p>（二）投标保证金提交递交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采用非现金电子</p>
--	---

		转账、网银转账缴纳方式的以实际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采用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方式的以推送至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的结果为准）。
5	/	磋商报价限价： ¥116.1万元
6	/	磋商预备会： 不组织
7	1.4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磋商费用： 投标人自行承担
8	3.6	响应文件份数： /
9	4.2	响应文件递交 地点： 同公告一致 截止时间： 同公告一致
10	5.1	磋商时间： 同公告一致 地点： 同公告一致
11	/	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时与招标人商定）
12	46.1	现场勘察：由采购人组织，潜在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现场实地勘察，逾期未到达者，采购人不予受理。 勘察时间：2022年6月15日15:00至2022年6月15日17:00 勘察地点：甘谷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联系人：王鹏军 联系电话：0938-5622013 投标费用：投标人自行承担 详见第三章磋商须知“46.1 现场勘察及投标费用”
<p>注：1、磋商文件描述的投标人须知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相关内容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p> <p>2、本项目磋商会议通过钉钉视频会议形式进行，我单位将在磋商时间前半小时在公共资源交易远程在线不见面开标系统上上传钉钉群二维码，请各授权代表及时登录并获取钉钉群二维码加入会议群，并将昵称改为单位名称（可以为公司简称）。如在磋商截止时间还未加入本群，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再通知，并视为供应商认可并知悉磋商会议所有内容，由此所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本项目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不见面开评标系统”（http://114.55.228.94:8094/UserLogin.aspx）进行网上投标，磋商时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CA证书或用户名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从开标时间起60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响应文件不予接受。</p>		

二、总则

1. 适用法律、法规

1.1 本次磋商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磋商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规。

2. 资金

2.1 本项目的资金属于财政资金，资金来源落实，计划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3. 释义

3.1 采购人：甘谷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3.2 供应商：是指按磋商公告购买了磋商文件进行磋商的供应商。

3.3 成交人：指依法确定成交资格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4 磋商文件：是指包括项目公告、磋商文件以及磋商文件的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3.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

3.6 服务：指根据本次磋商文件内容和合同规定成交人必须承担有关的服务和成交人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依法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成交人承担的其它义务。

3.7 偏离：系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磋商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偏离。

3.8 实质性条款：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磋商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等文字规定，供应商只能选择相符或者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进行响应，如对其中任何一条的负偏离，在磋商文件时将其视为无效磋商。未用上述文字规定或符号标注的条款为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

3.9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4. 供应商资格

4.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要求，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2 符合磋商公告中规定的特定资格要求；

4.3 供应商磋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 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政府采购项目同一包（标段）的投标；

3) 在磋商活动中有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其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4.4 供应商彼此之间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禁止同时投标的情形的，不得同时投标。

4.5 响应文件中的各类证书或证件等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4.6 响应文件中的内容必须清晰可辨，如内容模糊不清，磋商委员会无法辨认，则一切均以磋商委员会审核的结果为准，不再接受供应商的澄清。

4.7 供应商购买了本磋商文件并非意味着完全满足了合格供应商的条件，一切均以磋商委员会审核的结果为准。

4.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授权委托

5.1 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供应商是法人的，附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6. 磋商费用

6.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三、磋商文件

7. 磋商文件组成

7.1 磋商文件分为六章，其内容如下：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磋商须知

第四章 磋商方法及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政策附件格式

7.2 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 竞争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8.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甘肃政府采购网，下同）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四、响应文件

9. 编制原则

9.1 响应文件应突出重点，精简扼要。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符合诚实信用、客观真实的原则，对弄虚作假或违背诚信的违法行为，应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9.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问价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10. 编制要求

10.1 响应文件应按照“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以 A4 版面统一编制。

10.2 对于有特定格式要求的，不允许改动其内容，否则，其磋商无效。

10.3 响应文件的制作，应使用简体中文。

10.4 响应文件在加盖供应商公章时，不得使用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公司部门章或分支机构章、授权（磋商）专用章等代替；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磋商处理。

10.5 响应文件应该编制目录并加注连续页码。

10.6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后方为有效，否则，响

应文件按无效磋商处理。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各项：

一、商务部分书，不限于以下内容：

1、磋商函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①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营业执照范围须包含医疗设备销售及装修工程、工程建设等相关营业范围）

②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

③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④提供2021年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则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⑤提供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税后回单或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纳税证明；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复印件）

⑥提供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是指：社保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或社保缴费单或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等）（复印件）

⑦供应商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court.gov.cn/wenshu.html>）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截图

⑧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甘肃天水）”网站（<http://credit.tianshui.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甘肃天水）”网站（<http://credit.tianshui.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⑨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3、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4、授权委托书
- 5、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6、类似业绩（如果有）
- 7、主要人员情况表
- 8、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9、商务响应表
- 10、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的其它所有资料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二、 技术部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内容、格式自行编辑）
- 2、进度计划与安排（内容、格式自行编辑）
- 3、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格式自行编辑）
- 4、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的其它所有资料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如需要）

三、价格部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磋商报价一览表
- 2、分项报价明细表

11.2 投标人为代理商的，还须将投标货物生产厂家的资质证明文件等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否则，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12. 磋商报价

12.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2.2 供应商应按磋商报价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磋商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磋商时不予核减。磋商总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磋商时将其视为无效磋商。

12.3 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磋商时将其视为无效磋商。

12.4 响应文件成交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磋商，在磋商时将其视为无效磋商。

13. 备选方案

13.1 本采购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磋商。

14.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满足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 磋商货物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5.1 供应商应当提交其拟供的合同项下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数据等。

15.2 供应商应当说明磋商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等,交货时应出具原产地证明及出厂合格证明。

16. 磋商保证金

16.1 凡没有按照规定随附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予以拒绝。

16.2 磋商保证金金额: **¥23000.00 元(人民币贰万叁仟元整)**

16.3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一)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方式一:投标保证金接受非现金电子转账(电汇、网银转账):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名: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以获取招标文件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天水秦州农村合作银行

行号:402825001017

银行查询电话:0938-8297375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1) 投标人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也可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自行查询。

(2)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或网银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人保证金电汇或网银转账手续时,应按标段(包)所对应子账号逐笔递交保证金,且每个标段(包)必须一次性足额缴纳,不允许多次缴纳。

方式二:投标保证金接受电子保函(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

采用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方式的,需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登录天水市公

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114.55.226.66:8083/UserLogin.aspx>) 办理电子保函 (保险电子保单), 并满足以下条件:

电子保函 (保险电子保单) 的金额须符合投标须知规定, 否则应当否决其投标。投保成功后下载打印加密纸质保单放入投标文件中;

开标时电子保函 (保险电子保单) 自动解密进行现场公示并接受监督。

天水市电子保函 (保险电子保单) 须知及电子保函 (保险电子保单) 操作指南请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办事服务栏目电子保函 (保险电子保单) 须知查看。投标人免费注册或办理数字证书后, 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电子服务系统选择拟投标项目 (标段) 在线申请电子保函 (保险电子保单)。

注: 操作方法详见招标文件或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ggzyjy.tianshui.gov.cn) 办事服务栏目查看投标保证金操作指南及电子保函办理须知 (内含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投标人操作指南)。(若投标人采取电子保函 (保险电子保单) 方式, 电子保函 (保险电子保单) 编号必须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服务系统中获取电子保函编号一致, 因未填写或填写错误产生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可任意选择以上其中一种方式缴纳保证金 (具体流程详见招标文件),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造成不良后果的, 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 投标保证金提交递交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 (采用非现金电子转账、网银转账缴纳方式的以实际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 采用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方式的以推送至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的结果为准。)

16.5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
- (2) 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情形之一的。
- (3) 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弄虚作假, 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供应商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7. 磋商有效期

17.1 磋商有效期为 90 天,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在磋商时将其视为无效磋商。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磋商有效期的, 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届满之前, 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 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

其磋商在原磋商有效期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18.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18.1 响应文件内容须签字、盖章的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或盖章。

18.2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进行签字并加盖公章。

18.3 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章(本页正文内容已加盖单位章的除外)。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9.1 响应文件应按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合订编制成册。

19.2 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20. 响应文件的递交

受疫情影响,甘谷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建设(改造)项目“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不见面开评标系统”(http://114.55.228.94:8094/UserLogin.aspx)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前登录系统,根据登录页面的操作手册,安装好投标文件离线加密工具(http://chengxing-test1.oss-cn-hangzhou.aliyuncs.com/5c4d8a421033bae0d55a95c0dd33e496.msi)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需将加密好的投标文件在不见面开评标系统中提前上传,并录入(法人或授权人)信息,以上工作必须在开标前完成。开标前半小时以内投标人须登录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进行签到。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签到则视为放弃投标。

网上开标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致。

开标系统网址:(http://114.55.228.94:8094/UserLogin.aspx)。

21. 纸质版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不适用)

22. 磋商截止时间

22.1 磋商时间即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要求上传响应文件。

23. 迟到的响应文件

23.1 在磋商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24. 响应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判定）

- 24.1 在磋商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4.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签字、盖章的；
- 24.3 未参加报名或报名审核未通过的；
- 24.4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形式、时间和金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24.5 供应商名称与报名时的名称不一致者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24.6 磋商文件规定提供有效证明证件原件的，供应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

25.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5.1 供应商可以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撤回已固化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修改。
- 25.2 在磋商截止期后，不能更改响应文件。

六、磋商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邀请所有供应商代表以钉钉视频的形式参加。不参加竞争性磋商会议的供应商，视为其认可磋商程序和结果。

参加竞争性磋商会议的供应商只委派一名代表，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参加本项目会议。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应在钉钉视频会议中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磋商程序

- 26.1 磋商采用一阶段的开标方式。
- 26.2 响应文件按要求上传至开评标系统。
- 26.3 代理机构通过钉钉视频宣布开标纪律、招标人参会人员的名单，公布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27. 响应文件的受理

27.1 当响应文件有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第 24 条的相关规定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27.2 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后，未出现本节第 27.1 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有效磋商，交磋商委员会进行评审。

七、磋商、定标

28. 磋商委员会和磋商

28.1 磋商委员会的组建：依法组建磋商委员会，负责该磋商项目的磋商活动。与本磋商项

目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磋商委员会；已经进入的应当更换。

28.2 磋商委员会的职责：磋商委员会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方法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

28.3 磋商委员会的原则：磋商活动应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磋商委员会的评审应实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经磋商委员会成员记名表决半数以上通过的磋商结果有效。

28.4 代理机构应向磋商委员会提供以下资料，供磋商使用：

- (1) 经备案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澄清文件；
- (2) 经备案的技术文件等资料；
- (3) 磋商委员会需要的所有评分表格及其电子文档（Excel 或 word 格式）；
- (4) 其他磋商必须的资料。

29. 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

29.1 由磋商委员会进行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

29.2 响应文件有磋商须知第 32 款中相关的规定情形之一的，初步评审不通过，应作无效标处理。

30.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30.1 磋商委员会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审查并逐项列出响应文件的全部磋商偏离。磋商偏离分为重大偏离和细微偏离。

30.2 磋商委员会应当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分析和比较。

30.3 磋商委员会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每项评审内容进行评审。

31. 磋商报价的调整方法

31.1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中如出现错误，将按以下方法进行调整，得出磋商价：

- ①以价格卷中总报价大写文字表述部分为准。
- ②单价与数量之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大者为准；
- ③磋商数量少报，单价不变，以磋商数量调整合价；
- ④缺项、漏项时以所有供应商中该项报价最高者加入后调整；
- ⑤其他情况均按照价格审核计算后，以不利于供应商的原则予以调整。

31.2 如果出现多报或超出本磋商项目“分项报价”中列明项目的数量情况的，磋商委员会应根据具体磋商方法和评审标准，按照不利于该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调整，且供应商不得因此

提出任何异议。

31.3 按照本节第 31.1 条、第 31.2 条规定的调整方法确定的调整后报价，须取得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签字确认。如果供应商拒不接受调整方法以及调整后的报价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31.4 成交人的磋商报价如按照本节第 31.1 条、第 31.2 条规定的进行了调整的，成交价按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如果供应商拒不接受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31.5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的总价小于调整后的总价，成交价即为供应商的磋商报价的总价；磋商报价的总价大于调整后的总价，成交价即为调整后的报价。

32. 无效标和废标的处理

32.1 响应文件审核中有关无效标的情形（由磋商委员会负责判定）

- 1、响应文件的有关内容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 2、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内容填写的；
- 3、供应商不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4、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5、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签署、盖章的；
- 6、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人预算或最高限价的（如果有）；
- 7、响应文件内容不齐全的；
- 8、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磋商委员会中有2/3认定供应商投标价格有恶意报价行为，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
- 10、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是可变动价格的，或包含了价格调整要求的，或磋商报价中提供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报价且未声明哪个有效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备选磋商方案的除外）。
- 11、电子版响应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格式的；
- 12、法律、法规和磋商响应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32.2 详细评审中有关废标的情形（由磋商委员会负责判定）

- 1、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磋商或出现下列串通磋商、弄虚作假磋商嫌疑的：
 - 1.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 1.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 1.3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 1.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 1.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负责人与主要技术人员出现同一人的；
 - 1.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 1.7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人磋商的；
 - 1.8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帐户转出的；
 - 1.9 不同供应商聘请同一人为其磋商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项目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 1.10 磋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磋商情形。
- 2、响应文件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任何一项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超出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如果有）；
 - 3、磋商委员会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磋商价格进行调整，供应商不接受调整方式的，或不接受调整后的价格的（如果有）；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对答辩人的要求

- 33.1 磋商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澄清、说明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3.2 供应商委派的答辩人应符合以下条件：
- 33.3 拟进行磋商答辩的，答辩人必须是供应商拟派往本磋商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 33.4 答辩人须经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核验其身份。答辩人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材料。供应商拟委派答辩人非本节第 5.1 条规定的人员不得进入答辩室。
- 33.5 磋商委员会要求供应商进行答辩，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派出答辩人的，磋商委员会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做出不利于供应商的判定，且供应商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异议。

34. 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标准和确定原则

- 34.1 磋商委员会完成磋商后，应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磋商报告。磋商报告由磋商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磋商委员会实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磋商结果经磋商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通过有效。
- 34.2 磋商委员会在磋商报告中推荐一名成交候选人。本次磋商如果磋商委员会已推荐成交

候选人或已有磋商结论，无论随后出现何种情形，采购人在本次磋商中不再接受另外的成交候选人，除非重新组织磋商。

34.3 采购人应当确定磋商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34.4 磋商委员会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响应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的规定否决无效磋商或者界定为废标后，有效磋商不足三个的，采购人应当宣布本次磋商失败，重新组织磋商。

35.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35.1 采购人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的名称、数量。

否则，对采购人给予不良行为纪录；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影响成交结果的，成交无效。

35.2 磋商委员会成员和参与磋商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否则，给予违反规定的磋商委员会成员取消其磋商专家的资格；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影响成交结果的，成交无效。

35.3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无需向未成交人就磋商过程及其未能成交做出任何解释。磋商委员会成员或其关人员不得向未成交人透露磋商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36. 磋商方法

本项目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候选人，具体磋商方法见：本章第四章磋商方法及评审细则和评审表格。

八、授予合同

37. 响应文件的审核

37.1 采购人将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列出的规定和要求审查成交候选人是否有能力履行合同。如果审查通过，采购人将确定该供应商为成交人。

37.2 审查供应商按照本须知规定提交的响应文件和采购人认为必要的、合适的资料。

37.3 审核和审查的原则：应遵循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依据的文件有：

- 1) 经备案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澄清文件；
- 2) 经备案的设计文件、技术文件等资料；
- 3) 记录磋商过程的磋商记录表；
- 4) 其他必须的资料。

37.4 响应文件的审核：

37.5 成交候选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有磋商须知第 32 款的相关规定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离;

37.6 响应文件的细微偏离

1) 细微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漏项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离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 可以对细微偏离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进行调整,且供应商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异议。

重大偏离的处理

37.7 采购人有权依据成交候选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判定响应文件有无重大偏离,并以书面形式提请本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对判定结果进行监督检查。除第 32 款中规定的情形外,财政监督管理部门对响应文件应坚持谨慎确定无效标的原则;

37.8 在做出任何一项无效标的决定之前,都应严格遵循以下程序:

1) 财政监督管理部门应要求当事供应商作相应的书面澄清。

2) 书面澄清应由当事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如果供应商拒绝书面澄清或不签字确认的,视为同意财政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

3) 做出无效标的决定,应详细记录做出无效标的理由、依据。

4) 做出无效标的,财政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宣布本次磋商失败,责成重新组织磋商。

37.9 财政监督管理部门检查结论确定之前,采购人应当暂停授予当事供应商合同。

38. 合同价的确定

38.1 磋商报价如果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原则或出现错误,采购人将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及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下述原则修正,确定合同价。(但无论如何修正,合同价不能大于成交价)

(1) 合同价不超过成交价;

(2) 以价格部分中总报价大写文字表述部分为准;

(3) 各项汇总数额合计与上述文字表述不一致时以小者为准;

(4) 单价与数量之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小者为准;

(5) 缺项、漏项、少报、错报时,相应的费用视为包含在磋商的其他项目价格中,合同总价不予增加;

(6) 按照上述调整后总额如果超出供应商的报价,则合同价仍为成交价,并按合同价

调整分项报价，以形成计算合理的价格构成；

(7) 如果按照上述修正后总额小于成交价，则多出的部分可以转为暂定金额，由买方掌握使用或者根本不予使用；

(8) 合同价为含税价格。

九、成交通知书

39.1 采购人应在确定成交人后，将成交结果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网站公示。

39.2 公示期内对磋商结果若无质疑，公示期结束后该磋商结果自动生效。采购人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本磋商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如接到有关质疑的，采购人将可能暂停发出成交通知书

39.3 采购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39.4 代理机构将电话通知成交人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9.5 未按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成交供应商，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十、合同的签署

40.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在收到成交通知书 30 天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40.2 采购人与成交人一次性签订一个整包合同。

十一、履约保证金

41.1 在接到成交通知书 30 个日历天内，成交的供应商应按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按合同文件规定，履约保证金数额见前附表。

41.2 如果成交人的履约保证金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的银行开具。

十二、合同生效

42.1 采购人收到成交人按本须知 10 款提交履约保证金，经合同各方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各方单位公章后，合同正式生效。

十三、成交服务费

43.1 本磋商项目成交服务费由成交人负责支付此费用。

43.2 供应商通过评审被确定为成交人，代理机构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向成交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十四、采购人的权利

44.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响应文件提供的服务内容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他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44.2 采购人追加的服务内容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件的前提下，应与成交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累计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

44.3 采购人在和成交人签订合同之前，有权组织对该成交单位磋商文件进行复核，并可以作为采购人决定是否与成交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前，对存在造假的或存在重大偏离的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有权暂停确认成交结果，并以书面形式提请本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对评审结果进行监督检查，并追究成交候选人的缔约过失责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合同签订之前，对存在造假的成交人，采购人有权暂停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并以书面形式提请本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依法进行监督检查，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查评审活动，并追究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十五、腐败和欺诈行为

45.1 在磋商、采购、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好处，影响与磋商、磋商和合同执行事务有关人员的行为均属“腐败行为”。

45.2 通过提供伪证，影响磋商工作或合同执行，或供应商之间串通，影响公平竞标，均属“欺诈行为”。

45.3 腐败或欺诈行为均会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而且，将进一步取消该有腐败或欺诈行为的供应商参与采购人所有其它项目的资格。

十六、其他

46.1 现场勘察及投标费用

46.1.1 本项目由采购人组织，潜在供应商进行现场勘察。勘察现场的所有费用（如车费、食宿费等）均由供应商承担。

46.1.2 采购人组织签到供应商代表到项目实施地进行实地勘察，勘察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代表持单位介绍信、法人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证明书，准时到项目实施地签到。

46.1.3 采购人出具现场勘察证明书，此证明将做为本次评标的重要依据。

46.1.4 供应商及其代表必须自行承担勘察现场，由于自身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论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它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采购人在供应商及其代表勘察过程中不负任何责任。

46.1.5 在现场勘察中由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只是为了使供应商能够利用采购人现有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46.1.6 不论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因投标失败给供应商造成的损失，采购人概不负责。

46.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有权在法律允许范围内调整本次磋商活动的细节及保留最终解释权。

46.3 如果供应商实质上不符合磋商资格，即使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参加磋商并缴纳各种费用，采购人可以随时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采购人对该供应商的一切损失概不负责。

46.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述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46.5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与网上发布的磋商公告、更正、澄清公告等有差异的，以网上最终发布公告的为准。

46.6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附件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附件. 磋商分段限时质疑的规定

1. 投标人质疑

2.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3. 投标人若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下列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投标人在下列规定的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二次质疑：

(1) 关于招标文件的质疑，应从招标文件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 关于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 关于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信息发布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4.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原件。

5.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有效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6.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的供应商。

8.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电话及地址等信息同招标公告信息一致。

9.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10.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其它内容。

第四章 磋商方法及标准

本项目采用经评审后的综合评标法

1. 磋商方法

一、评审内容

- 1、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对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进行综合性审查。
- 2、 磋商委员会对报价进行评审、计算磋商价。
- 3、 成交价为含税总价。

二、磋商程序

1. 响应文件初审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根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磋商委员会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 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 澄清有关问题

2.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磋商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磋商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4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如果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若供应商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2.5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比较与评价

3.1 磋商委员会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标准和评标因素，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

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时，磋商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评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所投产品为节能、减排、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如果有)。未提供节能、减排、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加分。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国家环保总局和财政部联合最新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

注：若节能、减排、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合同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发布以上清单目录的权威媒体网站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

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1 采购进口产品政策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

4.1.2 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应当依法开展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审核活动，并实施监督管理。

4.1.3 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时，除需要向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出具专家论证意见外，还要同时出具进口产品所属行业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主管部门的意见。

4.1.4 招标文件规定采购进口产品的，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对其加以限制，应当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4.1.5 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其他规定详见《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和《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4.2.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4.2.1 根据(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的采购项目，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4.2.2 根据财库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具体扣除比例见评标办法。

4.2.3 节能产品和环保标志产品优惠政策

4.2.3.1 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产品只能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由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列出产品所在清单的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评审时进行价格扣除（扣除比例见评标办法）；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与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累加扣除。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政策规定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和甘肃政府采购网（<http://www.gszfcg.gansu.gov.cn/>）查询。

4.2.3.2 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的报价实行价格扣除。

4.2.3.3 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供应商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省级以上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2.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4.2.4.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并在《分项报价表》中提供相应数据。（1）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2）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4.2.4.2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4.2.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

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2.6 根据财库〔2019〕27号，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区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对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区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达到公司员工（含服务外包用工）30%以上的物业公司，各级预算单位可根据符合条件的物业公司数量等具体情况，按规定履行有关变更采购方式报批程序后，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等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采购有关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同时，要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搭建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提供高效便捷的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产销渠道，有序开展相关工作。

5. 成交人数量

5.1 成交人数量为1名。

6.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6.1 按磋商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候选人，以此类推。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7. 编写磋商报告

7.1 磋商报告是磋商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磋商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磋商方法和标准；
- (4) 磋商记录和磋商情况及说明，包括磋商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5) 磋商结果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 (6) 磋商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三、评标标准

1. 评标标准

1.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1.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3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

1.4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5 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 100 分（具体标分因素见表 1：评分细则）。

1.6 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实质性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候选人，以此类推。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并编写评审报告。

1.7 排名第一的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候补成交候选人……其他供应商成交候选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供应商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

表 1：评分细则

类别	项目	分值	评标标准
投标 报价 30分	报价 得分	30分	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以投标报价的最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30×（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结果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商务 部分 25分	业绩	10分	投标人2019年1月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10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

	品质保障	15分	<p>1、“实验台”提供十年质量保证承诺书、中国绿色材料标志授权使用证书、提供绿色建筑选用产品导向目录入选证书、绿色建筑选用产品证明商标准用证书、实用新型双面理化膜专利证书，每提供1项得1分，共5分。（须提供原件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p> <p>2、投标人提供关键产品（实验台、医用超净工作台、医用生物安全柜、超低温冰箱、污水处理系统）制造企业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书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原件的扫描件，两者全部提供得分，否则不得分。）</p> <p>3、投标人提供“医用生物安全柜”IS09001质量管理认证、IS0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01348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CE认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生物安全柜产品注册证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原件的扫描件，两者全部提供得分，否则不得分。）</p>
技术部分 45分	技术指标响应	20分	<p>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20分，带“★”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正偏离不另外加分；未带“★”技术参数为一般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以技术参数（规格）响应表为准。</p> <p>注：带“★”技术参数需提供技术支持文件（如生产商印制的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等合法有效的证明材料）</p>
	设计图纸	10分	<p>根据所提供的实验室平面布置图的布局、科学性、符合本项目特点、先进性等情况在0-10分综合评定。</p> <p>设计图纸新颖、合理、完整、全面，设计效果从布局、科学性、先进性，项目特点及性质的符合性，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要求方面最优得10分；</p> <p>设计图纸完整、全面，设计效果良好的得6分；</p> <p>设计图纸完整、全面，设计效果一般的得3分；</p>

		<p>未提供平面布置图的不得分。</p> <p>注：此项评分投标人还须提供招标人出具的现场勘察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此项不得分。</p>
设计方案	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评定，设计方案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要求，具有科学性、先进性、节能、环保，方案逻辑清晰，内容全面，层次分明，符合采购人特点及性质，具有规范性、针对性、可实施性的得5分，设计方案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要求，方案逻辑清晰，内容全面，层次分明，具有规范性、针对性、可实施性的得3分，设计方案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要求，逻辑基本清晰，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可实施性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实施方案	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配送方案、人员安排、安装调试措施、安全施工、质量保证措施、紧急预案措施、后续服务工作安排措施等。</p> <p>以上内容能全部提供的得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失或与本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的、无可操作性的扣1分，扣完为止。</p>
售后服务	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流程、故障维修、零配件供应、售后服务承诺、技术培训方案、驻场服务、团队安排、技术支持等。</p> <p>以上内容能全部提供的得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失或与本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的、无可操作性的扣1分，扣完为止。</p>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

1. 合同标的及金额

序号	名称	功能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2.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3. 付款：

4.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合同格式条款
- (5) 投标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本合同一式 柒 份，其中，买方 贰 份，卖方 贰 份，监督方 壹 份，招标代理机构 贰 份。

买方： 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卖方： 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经办人： 日 期：	经办人： 日 期：
账 号： 开户行：	账 号： 开户行：
鉴 证 方： 盖 章： 地 址： 电 话： 0938-8237248 鉴证方代表签字：	监 督 方： 盖 章：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监督方代表签字：

说明：本合同只起提示作用，依据《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签订采购合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磋商函

致：XXXXXXXX（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XXXXXX 的 XXXXXXXX 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我方（授权代表全名）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以此书申明并同意：

1. 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法律、法规和与磋商有关的规定；自觉维护磋商会议现场正常秩序；保证服从磋商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磋商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磋商资料并接受处罚。
 2. 我方同意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日后 90 天 在此期间内我方的磋商有可能成交，我方将此约束。如果在此期间内撤回磋商或放弃成交资格，我方的磋商担保将全部不予退还，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磋商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我方承诺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条款实质性要求响应。
 4. 我方承诺我司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完全与本《磋商函》中的承诺一致，若有不一致，我方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并同意采购人没收我方的磋商保证金。
 5.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签订合同后，在买方规定的时限内完成验收服务。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收到的任何磋商，并不作赔偿。
 8. 我方保证我方的磋商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
 - 1) 若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标处理，并且不予退还磋商担保；若成交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贵方有权废除授标并且磋商担保不予退还。
 - 2) 在贵方组织的响应文件审查中，如果贵方发现我方的磋商存在重大偏离，同意贵方有权废除授标并且磋商担保不予退还。
-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供应商名称	总报价（元）	完工期
	¥	
大写：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报价采用人民币报价, 投标报价为总报价, 包括人工费、利润、税金和风险、保险金、
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2、投标总价是投标人完成全部承诺的责任和义务的报酬。

3、所有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逐项报价。

4、请严格按此“开标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5、开标报价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 务必填写清楚, 准确无误;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说明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常规实验室部分							
1							
...							
二、实验台部分							
1							
...							
三、仪器设备部分							
1							
...							
四、污水处理部分							
1							
...							
五、PCR非洲猪瘟实验室部分							
1							
...							
六、通风及废气处理设施部分							
1							
...							
七、实验室通道净化及防水改造部分							
1							
...							
合计：小写：				大写：			

注：1、此表为《开标报价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报价合计必须与《开标报价一览表》的投标总价一致请认真核对。

2、如果以上内容无法满足投标人对报价描述，可自行添加包含在价格因素内的一切内容。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须按“投标须知”要求，提供下列证明材料，以满足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要求：

-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营业执照范围须包含医疗设备销售及装修工程、工程建设等相关营业范围）
- 3、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
-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5、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 6、提供2021年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则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7、提供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税后回单或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纳税证明；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
- 8、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复印件）
提供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是指：社保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或社保缴费单或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等）（复印件）
- 9、供应商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court.gov.cn/wenshu.html>）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截图
- 10、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甘肃天水）”网站（<http://credit.tianshui.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以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甘肃天水）”网站（<http://credit.tianshui.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11、磋商保证金已按规定缴纳的证明文件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_____（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_____为我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单位名称，如果有）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磋商编号为_____（磋商文件编号）的_____（项目名称）磋商和合同签订(如果成交)，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年__月__日起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代理人或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地 址：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保证金交纳凭证

投标保证金收讫的凭证

请投标人将清晰可见的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张贴于此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联系人: _____ 邮箱: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类似业绩 (如果有)

签订合同的项目表 (列出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

序号	1	2	3	4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用户单位				
用户单位电话/电传				
合同内容				
合同总额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注：①供应商应选择有效的项目以证明同类项目经验，必须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 (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六)、项目主要人员情况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计划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

(七)、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甘肃宇森桓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工商局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商务响应	响应/偏离	备注
1				
2				
.....				

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商务要求。商务条款出现漏项或负偏离，则视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技术方案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技术方案，内容至少包括：

- 1、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内容、格式自行编辑）
- 2、进度计划与安排（内容、格式自行编辑）
- 3、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格式自行编辑）

附件1 技术规格响应表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参数	投标货物实际参数	响应/偏离
1			
2			
.....			

注：（1）磋商文件中的第二章“技术指标及要求”，投标人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对应填写。

（2）投标人拟提供的投标货物的功能及技术要求(参数)，投标人应逐条如实填写并提供相应的支持文件。

（3）本表可扩展。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的其它所有资料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格式、内容自行编辑)

第七章 政府采购政策附件格式

1、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企业则不填）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则不出具)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填)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